



菲洛·万斯

探案集 · 4

[美] 范·达因 著 张丽娟 译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菲洛·万斯

探案集·4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菲洛·万斯探案集. 4 / (美) 范·达因著; 张丽娟译.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4.8
ISBN 978-7-307-12669-5

I . 菲… II . ①范… ②张… III . 推理小说－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04177号

责任编辑：袁侠 责任校对：管思梦 版式设计：张金花

出版：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北京图书策划中心

印刷：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1300 1/32 印张：8.75 字数：193千字

版次：2014年8月第1版 印次：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7-12669-5 定价：29.80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我社的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
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主教杀人事件

001	1. 公鸡罗宾死了
010	2. 射箭场上
024	3. 典故
035	4. 神秘的纸条
048	5. 一个女人的尖叫
058	6. “‘是我。’麻雀说。”
070	7. 万斯找到答案
081	8. 第二幕
089	9. 张量公式
099	10. 拒绝协助
108	11. 手枪不见了
121	12. 夜半访客



目录

Contents

134	13. 主教阴影
145	14. 一场棋赛
156	15. 面访帕帝
167	16. 第三幕
175	17. 彻夜不熄的灯
183	18. 公园里的墙
193	19. 红色笔记本
201	20. 天意
208	21. 数学与谋杀
218	22. 纸牌屋的秘密
229	23. 惊人发现
239	24. 最后一幕
249	25. 落幕
263	26. 希兹的疑问



Philo Vance

主教杀人事件

1. 公鸡罗宾死了

四月二日，星期六，中午。

菲洛·万斯以“非官方”身份参与调查的众多犯罪案件中，最令人发指、最离奇、最怪异、最惊悚的，也就是紧接着格林家之后的这一桩了。发生在格林豪宅，令人不寒而栗的命案，在十二月间告破。圣诞节之后，万斯到瑞士滑雪，二月间回到纽约，开始他构思已久的工作计划——为本世纪初于埃及发现的米南德的几件零散作品（译注：米南德为雅典剧作家，约生于公元前三四二年，是希腊新喜剧的重要诗人。）建立统一的译本。接下来的一整个月，他全力埋首这项工作。

老实说，万斯能不能完成这项任务，我不知道。虽然他对文化总是怀着狂热，有着强烈的追根究底的精神和不屈不挠的研究热忱，但我还记得，前一年他还说要写有关色诺芬（译注：希腊历史学家）的文章。自从大学时代读了色诺芬的《远征记》和《回忆苏格拉底》后，

他就一直有这股写作的狂热。但是，写到色诺芬带领“万人军”远征的历史事件时，他就失去了兴趣。不管怎样，到了四月初，万斯的米南德写作计划便被打断，接下来的几个星期，他完全被一桩震惊全国的离奇谋杀案所吸引。

这个曾被称为“主教杀人事件”的案子，万斯是在纽约地检处检察官约翰·马克汉的邀请下介入调查的。新闻媒体总是本能地为每件事加上吸引人的标签，但这个名称其实并不准确。虽然这件惨绝人寰的案子使得大街小巷都在看《鹅妈妈歌谣》，但案子本身却和宗教毫无关系，据我所知，也没和任何主教有任何瓜葛。

但是，“主教”两个字冠在这件案子上倒是非常贴切，因为这是案中凶手为了隐藏身份所使用的化名。这个化名，也正是万斯找出真相的线索，才使得这桩警察史上最骇人听闻的案子能够得以侦破。

“主教杀人事件”中一连串离奇并且看起来完全不相干的事件，之所以能使万斯搁下脑海中的米南德和希腊单行诗，还是要从四月二日说起。这一天，距离朱丽亚·格林和艾达·格林的双杀案不到五个月。

这时是纽约市难得在四月初能享受到的暖春时节，万斯正在他位于东三十八街的公寓顶楼小花园内享用早餐。时间有点接近中午了（万斯总是阅读或工作至深夜，起得也晚），清澈蓝天投下的阳光，罩得整个城市上空一阵灰蒙，万斯坐上躺椅，摆放早餐的矮桌在椅子旁，双眼望着后院树木的顶端。

我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按照惯例，每年春天他都会到法国一趟，但战后美国人对巴黎的狂热坏了他的胃口，对这一年一度的仪式也变得索然无味。直到前天他才告诉我，今年夏天我们将留在纽约。

多年来，我一直是万斯的好友兼法律顾问，可以说是一种“钱奴”，也可以说是“合作伙伴”。为了全力协助他，我离开了我老爸的“范·达因 & 戴维斯法律事务所”，我感觉这工作比起其他在拥挤事务所上班的律师都自在。虽然我这单身汉的窝是在西城一家旅馆内，但我绝大部分时间都是待在万斯的公寓里。

那天早上，我比平常早到，万斯还没起床。他吃早餐时，我正坐在一旁静静地抽着烟斗。

“范，你知道吗？”他淡淡地说，“纽约的春天和夏天，既不好玩也不浪漫，而且将会无聊透顶。不过，和在欧洲跟一群群观光客凑热闹比起来，还没那么让人生气，唉，沮丧透了。”

万斯并不晓得，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将会发生什么事，如果当时他知道，就算欧洲还是像战前那么吸引他，他也很有可能会放弃这趟欧洲之行，因为，他这颗永不满足的脑袋，只喜欢复杂的事情。就在我和他聊天的时候，老天已经为他准备了这个诱惑力十足的奇案，这个奇案不仅震惊了整个社会，而且也为人类犯罪史写下了令人毛骨悚然的新章。

正当万斯慢慢为自己倒第二杯咖啡的时候，来自英国的老管家柯瑞拿着电话站在门边。

“先生，马克汉先生找您，”老管家带着歉疚地说，“听起来好像有点紧急，我自作主张地告诉他您在家。”接着，他便把电话放在早餐桌上。

“没事，柯瑞，”万斯一边低声说，一边拿起听筒，对着电话那头的马克汉，“我说马克汉啊，难道你都不睡觉的吗？我正在享用丰盛的辛香蔬菜煎蛋卷呢，有兴趣加入吗？还是只想听听我美妙的声音……”

突然，万斯不再说话，脸庞上的搞笑表情也消失了。万斯有着典型北欧人的脸形，脸形长而尖削，眼睛宽大，眼球色浅，鼻子窄而挺，脸颊呈椭圆状，双唇线条分明。但是，他脸上那股世俗和冷酷，却比较像南欧人。尽管他不能算是英俊，但看起来却精神饱满，特别有吸引力，这张属于思考家和隐士的脸，显露出极度的认真，使他在同僚中与众不同。

虽然他天生喜怒不易形于色，并且还懂得如何抑制情绪，但我还是看得出来，电话那头传来的內容已经引起他高度的兴趣。他的眉头微微皱起，泄露了他内心的惊讶，且时不时低声念着他那众所周知的口头禅“不可思议”或“难以置信”或“太惊人了”。和马克汉谈话的最后几分钟，他更是突然亢奋起来。

“肯定肯定，”他说，“我不会为了米南德而错失这个机会的，这听起来太离谱了，我马上换好衣服，待会儿见。”

挂上电话，他喊了柯瑞。

“帮我准备那套灰色西装，”他要求道，“还有深色领带和黑色霍姆堡毡帽。”说完，继续吃他的炒蛋。

过了一会儿，他神秘地看了我一眼。

“范，你对射箭了解多少？”他问。

我对射箭一窍不通，只知道要把箭射到靶上，我告诉他。

“你实在是不坦白，”他懒洋洋地点燃一根法国烟，“不过，看起
来我们对弓箭，其实都有点害怕的心理。其实，我对射箭了解也不多，
只是在牛津的时候碰过一段时间，那实在不是什么特别有趣的运动，比
高尔夫球无聊多了。”他似乎很享受地抽了口烟，“范，帮我到藏书室

里把艾默尔医生那本关于射箭的书找出来，里边有一章，写得不错。”

我帮他把书找了出来，然后他用了将近半个钟头时间仔细阅读了关于射箭协会、射箭比赛重要赛事的那一章，并且扫视了一遍美国射箭得分的最佳纪录。接着他往后靠到椅子上，显然，他看到了令他不解的信息，他的思绪开始运转。

“太奇怪了，范，”他说，两眼望着天空，“这是一出在现代纽约上演的中世纪悲剧！虽然我们已经不穿老式高统皮靴和紧身皮草。”突然他坐直了身子，“不，不可能的，太夸张了，我竟然被马克汉的事影响。”多喝了几口咖啡，万斯的表情告诉我，他无法摆脱此刻正占据他脑海的事。

“范，再帮我一个忙，”他说，“替我把德文字典和那本布尔顿·史蒂文生写的《童谣大全》拿过来。”

我把这两本书交给他，他拿起字典，查了其中一个字，便把字典推开。

“唉，没想到真是如此，果然如我所料。”

然后他拿起史蒂文生厚厚的“巨”著，数分钟后再度把书合了起来，在椅子上伸了伸懒腰，吐出一道丝带似的长长烟雾。

“不可能的，”他似乎一直想要推翻自己的想法。“这实在太奇特、太邪恶、太变态了，好像带着血的童话故事，只有在‘错觉表现法’（译注：视觉艺术中有一项独创性的透视法，从特定的角度看才能窥得原貌。）下的童话世界里，才会发生这种事。它推翻了一切，真不可思议，这么违背常理，好像巫术、蛊术或邪术，简直疯狂极了！”

看了看手上的表，他站起身来走进屋内，留下我独自揣摩他那不着

边际的话中的意思。

一本关于射箭的书、一本德文字典、一本儿童歌谣集以及不清不楚的几句“疯狂极了”“不可思议”，这一切，能有什么样的联系？我努力试图找出任何可能，却依然一无所获。也难怪会如此，尽管数个星期以后，当一切确凿的证据出现，整个事件水落石出时，一般人仍然难以接受竟然真的发生了这么不可思议、这么恶毒的事情。

万斯很快便打断了我那徒劳无功的思考，穿戴整齐准备出门，而且对于马克汉的迟到显得有些不耐烦。

“你了解的，虽然我需要一些能引起我兴趣的东西，比如一件复杂的刑案，”他说，“不过，唉，但我也不要那种复杂到像场噩梦的案子啊！要不是我和马克汉实在太熟，我一定会怀疑他是在胡扯。”

几分钟后，马克汉踏入这个顶楼花园。他的脸色苍白，表情晦暗且显得心事重重，惯有的见面礼节也简化为最简单的礼貌。他和万斯是十五年的老朋友，虽然两人的个性南辕北辙，一个积极、果断、直接，并且认真得一塌糊涂；另一个则多变、犬儒、圆滑。互补的个性使他们彼此吸引，同时也是两人深厚友情的基础。

马克汉担任纽约地检处检察官的一年四个月期间，时常把万斯找去讨论重大刑案，每次两人都有相同的见解，马克汉的判断总是获得万斯的支持。事实上，马克汉四年任期内所破获的重大刑案当中，有一多半都是万斯的功劳。万斯对人性的了解、对文化的认识、广泛的阅读、清晰的逻辑思路，以及从众多虚假表象中挖掘真相的才能，帮助了他在任内完成的每一次“非官方”侦查任务。

万斯办的第一个案子是“艾文·班森谋杀案”，此案至今尚未被世

人遗忘。要不是他介入调查，我很怀疑这件案子是否能水落石出。接下来则是著名的“玛格丽特·欧黛尔绞杀案”，如果交由警方用传统的方法侦办，我敢肯定一定侦破不了。去年年底所发生的惊人的格林家杀人事件，如果不是万斯的临门一脚，恐怕也将难以侦破。

因此，马克汉自从开始侦办“主教杀人事件”，就开始找万斯协助。而且，我还发现，马克汉在侦办刑案时，越来越依赖别人的帮助。就以这次来说，还好有万斯的加入，通过他对变态人性的深刻了解，才能拨开种种黑幕和迷雾。

“这整件玩意儿不好搞，”马克汉说，语气中充满了不确定，“我只是想，你也许有兴趣一起来看看。”

“噢，当然有兴趣，”万斯向马克汉投以诡异的微笑，“先坐一会儿，把整个事件从头到尾详细说一遍，反正尸体也跑不了，不如趁寻找线索之前，先将我们已经了解的事情整理一遍。比如说，涉入的人有哪些？为什么地检处可以在死者被害一个小时后就认定这是一桩谋杀案？到目前为止，你所告诉我的一切，听起来全都有点莫名其妙。”

马克汉有点不愉快地坐下，屁股只沾到椅子边，凝视着手中雪茄末端。

“万斯，你真他妈的！别一开始就摆出一副神秘兮兮的样子。这件案子，假如真的能称为案子的话，再单纯不过了。我也同意，杀人的方法很特殊，但绝不是毫无道理的。射箭运动现在已经越来越流行了，弓和箭基本上在全国各大城市和大学内都可以拿到。”

“说得没错，但是，用箭射杀一个叫‘罗宾’的人，可就一点也不平常了。”

马克汉眯起双眼，好奇地望着万斯：

“你也想到了，是吧？”

“想到？你一告诉我受害者的姓名，它就立刻出现在我脑海里，”

万斯接连抽了几口烟。“谁杀了‘公鸡罗宾’？用了它的弓和箭，也说不上是什么原因，小时候学的这首童谣会在这时闯进你的记忆中。对了对了，你说，那不幸遇害的罗宾先生叫什么名字来着？”

“应该是叫约瑟，如果我没记错的话。”

“嗯，我没别的意思，他的姓和名之间有没有中间名？”

“你看你看，这就是我要说的，万斯，”马克汉不耐烦地站起来，“死者的中间名，和这件案子有什么屁关系？”

“别担心，我清醒得很。如果我发疯，我一定会疯到底，装模作样没什么意思。”

他再次叫柯瑞把电话簿拿过来。马克汉继续抗议，但万斯就是装作没听见。不一会儿，电话簿送来，万斯翻查了好一阵子。

“死去的罗宾是不是住在河滨大道？”他问，这时手指头还停留在一个名字上。

“我想应该是吧。”

“这个嘛，”万斯合上电话簿，同时向这位检察官投以胜利且神秘的眼神。“马克汉，”他缓缓地说，“电话本上只有一个约瑟·罗宾，住在河滨大道，他的中间名是公契利恩。”

“什么玩意儿？”马克汉的语气显示他快发疯了，“就算他老兄的中间名真的是公契利恩，莫非你要告诉我，这个名字和他的被害有关？”

“别紧张，老兄，我并没有那个意思，”万斯轻轻耸了耸肩，“我

只是记下和案子有关的事实。约瑟·公契利恩·罗宾和‘公鸡罗宾’都被弓和箭杀了，难道你这学法律的脑袋，不认为是很奇怪的巧合吗？”

“当然不吃惊！”马克汉说，“罗宾这名字实在太普通了，我反倒会觉得奇怪，怎么只有这么少人被弓箭射死。况且，罗宾的死也很有可能只是纯粹的意外。”

“拜托，”万斯不能接受地频频摇头，“就算真的是场意外，也无法降低这案子的特殊程度，相反，这反而更使它显得怪异。全国各地这么多射箭爱好者，为什么偏偏这个被箭意外射死的人，名字刚好就叫罗宾？这会让很多人联想到各种荒诞主义和神怪论。搞不好，你也相信这一套。”

“难道说，如果我觉得这只是巧合，我就是神怪论者？”马克汉毫不客气地反问。

“我亲爱的老友啊，真正的巧合并非毫无关联，毕竟，偶然率定律是来自相当受限的数学公式；拉佩斯、朱伯和范·克里斯这些专家并非不学无术，他们的理论肯定有些道理。这件案子的复杂程度，远远超过你的想象。我举个例子，你在电话里说，目前已知罗宾死前最后和他在一起的人，叫作史柏林（Sperling），是吗？”

“这又有什么不得了的玄机？”

“你应该了解，Sperling 在德文里是什么意思。”万斯缓缓地说。

“拜托，我也念过高中。”马克汉回答说。这时，他的眼睛稍微睁大了些，身体也渐渐绷紧。

万斯将德文字典推向他。

“无论怎么样，你看看字典里对这个词的解释，我们不能不求甚解，

我自己已经查过了，因为我原本担心被自己的想象力给玩弄，所以急着要找出白纸黑字的答案。”

马克汉不作声，翻开字典，双眼穿梭于字里行间。在该字上停留了好一会儿之后，他慢慢地抬起头，有点要找人算账的样子，说话的语调中充满了压抑的不满。

“Sperling的意思是麻雀，每个小学生都晓得，但是那又怎么样？”

“噢，”万斯轻轻地点燃另一根烟，“每个小学生也都听过《公鸡罗宾之死》这首脍炙人口的老童谣。”他望着马克汉。这时，马克汉动也不动地站着，眼睛看向外面春天的阳光。“既然你装作不熟悉这首老童谣，那就让我把第一节朗读出来吧。”

当万斯朗读这首熟悉的童谣时，一股凉意从我背脊升起：

“‘是谁杀了公鸡罗宾？’

‘是我，’麻雀说，

‘用我的弓和我的箭，

是我杀了公鸡罗宾。’”

2. 射箭场上

四月二日，星期六，中午十二点三十分。

慢慢地，马克汉的眼光回到万斯身上。

“这实在太夸张了。”他说，仿佛想到了什么古怪而让人恐惧的东西。

“不，不，”万斯摆摆手，“我刚刚说过，我只是在念别人写的东西，接下来这段，才更能用来哀悼罗宾先生。也许你还记得，这段是这样的：

“谁将最哀伤？

‘是我，’鸽子说，

‘我为失去的爱哀伤，

我是最哀伤的人。’”

马克汉的头颤动了一下，指头不安地在桌上“嘟嘟”敲打着。

“天啊，万斯，这说明这个案子里头还有一个女的，争风吃醋很可能造成这一切的杀机。”

“哈，终于进入情况了！我还担心，这是长不大的孩子搞出来的肥皂剧，不过，要真是这样，我们倒还轻松，只要找到那只飞虫就行了。”

“飞虫？”

“严格来说，应该是家蝇……我说马克汉老兄，难道你忘记了吗？

“是谁看到他的死亡？

‘是我，’飞虫说，

‘用我小小的眼睛，

看到他的死亡。’”

“你别闹了！”马克汉不耐烦地说，“这可不是小孩子办家家酒，这是件严肃而重要的事哪。”

万斯不经意地点了点头，说道：

“有时，小孩的家家酒是一个人一生中最严肃而重要的事。”他的这句话带着令人好奇的语调，“我不喜欢这种事情，一点也不喜欢，有太多属于孩子的玩意儿牵扯在内。一个长不大、生来就有一颗邪恶心灵的大孩子，一种看不见的病态，”他深深地吸了口烟，露出嫌恶的表情，“多告诉我一些细节，看看我们手中有什么线索。”

马克汉再度坐了下来，说：“我们所知道的也十分有限，在电话里，我几乎已经把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你了。就在我跟你联系上之前不久，倒是接到老教授狄勒的电话……”

“狄勒？难道是伯特朗·狄勒教授？”

“没错，惨剧就是在他家发生的。你认识他吗？”

“不算认识，我对他的了解只限于那些科学界都知道的事：他是当代最伟大的数理学家，他的大部分著作我都有。他为什么会给你打电话？”

“我认识他快二十年了，在哥伦比亚大学的时候，我修过他的数学课，之后帮他处理一些法务方面的问题。一发现罗宾的尸体，他就立马给我打电话，大概是十一点半钟吧。我打电话给刑事组的希兹警官，把这个案子转给他。不过我告诉他，晚些时候我会亲自到现场去看看，接着我就打电话给你了。希兹跟他的手下现在正在狄勒家等我们呢。”

“那屋内情况怎样？”

“可能你已经知道，早在大约十年前，老教授就辞去系主任的位子，然后便一直住在河滨大道附近的西七十五街上，和他哥哥的女儿——一个十五岁的小女孩——住在一起，这女孩现在已经二十五岁了。后来他